

证券代码：872638

证券简称：亮星股份

主办券商：国融证券

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2 年 2 月 1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朱敏雅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1.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公司董事会秘书陈彩玲列席会议。

公司总经理朱敏雅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以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。现因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与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拟改聘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，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，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，以客观、公正的原则，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。现因公司发展需要，为了更好的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经综合评估与友好协商，公司决定更换会计师事务所，改聘北京兴荣华会计师事务所（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工作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。

北京亮星广告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2 月 22 日